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2025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单位预算公开表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1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3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5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0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2
单位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4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5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6

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7
--------------------	----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19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
五、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20
六、部门主管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25
七、单位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25
八、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49
九、国有资产信息.....	50
十、名词解释.....	50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51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375001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40.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67.62
5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07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48.46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75001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3.52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2540.59	本年支出合计	2610.67
33	上年结转结余	70.08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2610.67	支出总计	2610.67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375001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 收入	财政专户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2610.67	2540.59	2540.59							70.08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67.62	1997.54	1997.54							70.08
3	20406	司法	2067.62	1997.54	1997.54							70.08
4	2040601	行政运行	1465.47	1465.47	1465.47							
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73.59	73.59	73.59							
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3.18	63.18	63.18							
7	2040605	普法宣传	45.00	45.00	45.00							
8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25.27	208.00	208.00							17.27
9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 职业资格考试	50.00	50.00	50.00							
10	2040612	法治建设	103.90	84.50	84.50							19.40
11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20.61	7.80	7.80							12.81
1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59									20.59
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381.07	381.07	381.07							
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381.07	381.07	381.07							

375001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 收入	财政专户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休	242.11	242.11	242.11							
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38.96	138.96	138.96							
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46	48.46	48.46							
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48.46	48.46	48.46							
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46	48.46	48.46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52	113.52	113.52							
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52	113.52	113.52							
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52	113.52	113.52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375001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2610.67	2008.52	602.15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67.62	1465.47	602.15			
3	20406	司法	2067.62	1465.47	602.15			
4	204060 1	行政运行	1465.47	1465.47				
5	204060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3.59		73.59			
6	204060 4	基层司法业务	63.18		63.18			
7	204060 5	普法宣传	45.00		45.00			
8	204060 7	公共法律服务	225.27		225.27			
9	204060 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50.00		50.00			
10	204061 2	法治建设	103.90		103.90			
11	204061	信息化建设	20.61		20.61			

375001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3							
1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59		20.59			
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07	381.07				
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1.07	381.07				
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2.11	242.11				
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96	138.96				
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46	48.46				
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46	48.46				
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46	48.46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52	113.52				
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52	113.52				
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52	113.52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75001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40.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67.62	2067.62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07	381.07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48.46	48.46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75001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3.52	113.52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2540.59	本年支出合计	2610.67	2610.67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0.0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08					

375001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2610.67	支出总计	2610.67	2610.67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75001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610.67	2008.52	602.15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67.62	1465.47	602.15
3	20406	司法	2067.62	1465.47	602.15
4	2040601	行政运行	1465.47	1465.47	
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3.59		73.59
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3.18		63.18
7	2040605	普法宣传	45.00		45.00
8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25.27		225.27
9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50.00		50.00
10	2040612	法治建设	103.90		103.90
11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20.61		20.61
1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59		20.59
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07	381.07	
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1.07	381.07	
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2.11	242.11	
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96	138.96	
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46	48.46	
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46	48.46	

375001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46	48.46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52	113.52	
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52	113.52	
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52	113.52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375001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008.52	1778.06	230.46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33.17	1533.17	
3	30101	基本工资	373.43	373.43	
4	30102	津贴补贴	503.58	503.58	
5	30103	奖金	247.74	247.74	
6	30107	绩效工资	75.13	75.13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8.96	138.96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72	47.72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5	4.25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3.52	113.52	
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84	28.84	
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46		230.46
13	30201	办公费	20.80		20.80
14	30202	印刷费	2.50		2.50
15	30205	水费	2.30		2.30
16	30206	电费	16.60		16.60
17	30207	邮电费	48.07		48.07
18	30208	取暖费	21.51		21.51

375001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档次	1	2	3	4	5
19	30209	物业管理费	4.76		4.76
20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21	30213	维修(护)费	4.46		4.46
22	30215	会议费	0.87		0.87
23	30216	培训费	4.93		4.93
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0		1.60
25	30228	工会经费	8.43		8.43
26	30229	福利费	10.54		10.54
2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72		18.72
2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36		53.36
2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1		6.01
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4.89	244.89	
31	30302	退休费	242.11	242.11	
32	30305	生活补助	2.64	2.64	
33	30309	奖励金	0.14	0.14	

单位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75001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75001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375001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三公”经费小计	20.32	20.32		
2	一、因公出国（境）费				
3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5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18.72	18.72		
6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72	18.72		
8	三、公务接待费	1.60	1.60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2025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廊坊市司法局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全面依法治市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市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组织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规划地方立法工作的责任。组织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参与面向社会征集地方性法规制定项目的建议，负责面向社会征集政府规章草案制定项目的建议。

（三）负责起草或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承办各部门报送市政府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的审查工作；负责市政府规章立法解释草案的起草、立法后评估工作；负责立法协调，组织开展政府规章清理工作。

（四）负责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市、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对市政府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和合同协议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办市政府交办的涉法事务；承办市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报国务院、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和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负责市政府规章的编纂工作。

(五) 承担统筹推进廊坊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市政府各部门、地方各级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承办行政复议案件；受市政府委托，代理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六) 承担统筹规划全市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全市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全市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市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市调解工作，负责和指导全市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司法所建设。

(七) 负责全市司法行政戒毒场所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对全市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负责全市社区矫正工作；负责全市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八) 负责制定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负责全市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九) 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管理工作；负责规划和指导全市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

(十) 负责本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等物资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十一) 规划、协调、指导全市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负责本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各县（市、区）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十二)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行政	正处（县）级	财政拨款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5年预算收入2610.6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540.59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00万元，单位资金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70.08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廊坊市司法局本级年度单位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5年支出预算2610.6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08.5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778.06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230.46万元；项目支出602.15万元，主要为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退休人员退休费；日常运转经费，公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机关专项运转经费，医调委工作经费，派驻接访中心律师服务工作经费，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经费，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经费，法治建设工作经费，信息化建设工作经费，普法工作经费，12348热线及法律援助工作经费，人民监督及其他基层司法业务工作经费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5年预算收支安排 2610.67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188.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178.42 万元，主要为 2024 年度新增人员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增加 9.99 万元，主要为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资金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5 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230.46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5 年，我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20.3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18.7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 18.72 万元）；公务接待费 1.60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无变化。

五、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25 年，我局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踔厉奋发、勇毅前行，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以扎实推进司法行政领域改革为抓手，以“务实、规范、创新、高效”为目标，全力以赴抓好各项重点任务落实，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的法治保障。充分发挥立法的引领、规范和保障作用，100%完成年度立法计划；抓好重点工作的督办督察，确保重点督办督察工作到位率 100%；政府法律顾问 100%参加市政府重大涉法事项活动；行政执法人员和执法监督人员培训出勤率达到 95%，考试合格率达到 90%；整合律师、公证、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和司法鉴定等法律服务资源，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全市人民调解案件数量在 20000 件以上。

（二）分项绩效目标

1.全面依法治市工作

绩效目标：中共廊坊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抓好依法治市工作地区之间、部门之间协作配合；抓好重点工作的督办督察，确保依法治市决策部署落实到位。

绩效指标：重点督办督察工作到位率 100%。

2.政府法治制度建设

绩效目标：以市本级法治政府示范创建为重点，扎实做好政府法治建设工作。加强我市重点领域立法和合法性审核工作。

绩效指标：政府法律顾问团法制专家 100%参加政府重大涉法事项，为重大决策提供建议和咨询。

3.依法行政工作

绩效目标：夯实基层综合行政执法体系建设，规范乡镇和街道执法行为，严格执法人员管理，保障乡镇和街道依法履行执法职责；加强对全市行政复议工作的监督，营造人民群众自觉运用行政复议渠道表达利益诉求、化解行政争议的良好氛围。

绩效指标：年度行政执法人员和执法监督人员培训出勤率达到 95%；考试合格率达 90%；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指派率达到 100%；提高行政诉讼案件的胜诉率。

4.司法行政管理工作

绩效目标：深入实施“八五”普法规划；继续推进县级社区矫正中心建设工作；完善以人民调解为基础、各类调解衔接联动的大调解工作格局；扎实推进法律援助民生工程，规范法律援助行为；做好人民监督员、人民陪审员管理工作和其他司法行政管理工作。

绩效指标：组织各级干部普法考试 1 次，组织全市范围宪法日主题宣传活动 1 次；全市人民调解案件数量在 20000 件以上；100%完成法律援助案件律师指派工作；人民监督员指派率 100%。

5.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

绩效目标：圆满完成我市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组织实施工作；提升我市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申请审核和管理工作水平。

绩效指标：考试组织工作事故率为零，考生对法律职业资格申请工作满意度为 98%。

（三）工作保障措施

本单位为实现年度绩效目标，保证绩效目标实现，结合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如下保障措施：

1.完善制度建设。按照部门内部控制的总体要求，制定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财务管理规定、现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工作保障制度，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2.加强支出管理。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及时支付资金，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3.加强绩效运行监控。为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我部门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下设绩效管理办公室，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4.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规范财务资产管理。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6.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7.加强宣传培训调研。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本部门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符号	值	单位	
部门产出	数量	普法考试次数	考察组织各类人员进行普法考试次数	≥	1	次	工作要求
		政府法律顾问参与率	考察政府法律顾问参与政府重大涉法事项情况	=	100	%	工作要求
		调解案件数量	反映各类案件调解工作的完成情况	≥	20000	件	工作要求
		出勤率	考察行政执法和执法监督人员培训的出勤情况	≥	95	%	工作要求
		人员培训次数	考察全年行政执法人员和执法监督人员的组织培训情况	=	1	次	工作要求
		宪法宣传活动次数	考察组织宪法宣传活动次数	=	1	次	工作要求
	质量	法律援助案件指派率	完成法律援助案件指派率=（实际指派数/应指派法律援助案件数）×100%	=	100	%	工作要求
		培训考试合格率	考察参加行政执法培训人员学习质量情况	≥	90	%	工作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符号	值	单位		
		人民监督员指派率	反映指派人民监督员参加指定工作情况	=	100	%	工作要求	
		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组织工作事故率	考察组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是否发生事故	=	0	%	工作计划	
	时效	人民监督员指派及时性	考察人民监督员指派时间的及时程度		及时		工作档案	
		法律职业资格审核、发放及时性	考察法律职业资格审核、发放及时性		及时		工作计划	
	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率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可控制程度	≤	100	%	预算	
		“12348”法律服务热线工作成本控制率	“12348”法律服务热线工作成本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	100	%	工作要求	
		人民监督员人均成本	反映每次办案的人民监督员人均成本	=	300	元/次	工作要求	
		政府法律顾问全年平均成本	反映政府法律顾问全年平均成本	≤	4	万元/年/人	工作要求	
	部门效果	社会效益	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率	反映年度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人数与列管人数之比	≤	0.2	%	工作要求
			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	反映公共法律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工作要求
医调委受理案件调解成功率			反映医调委受理案件调解成功率	≥	95	%	工作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符号	值	单位	
		提升戒毒场所稳定性	反映戒毒场所是否发生事故		提升		工作要求
	满意度	对人民监督员工作满意度	反映各级检察机关对我局指派的人民监督员工作评价	≥	95	%	工作要求
		考生满意度	反映考生对法律职业资格申请工作的满意度	≥	98	%	工作要求
		培训人员满意度	反映培训人员对行政执法培训的满意度	≥	95	%	工作计划

六、部门主管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无。

七、单位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1、机关专项运转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5P00010510004B		项目名称	机关专项运转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81.39	其中：财政资金	81.39	其他资金	
	主要用于局机关物业服务支出；信息化运行维护支出；各项培训支出。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25%		60%		90%	
绩效目标	1.各项司法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2.机关安全保障到位，办公场所干净整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办公楼数量	反映物业服务办公楼数量	3栋	合同	
	数量指标	保障信息化项目数量	反映保障信息化项目数量	≥3个	合同	
	数量指标	行政执法考试次数	反映行政执法考试次数	1次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质量	反映物业安保、保洁、绿化等服务质量	不低于合同约定标准	合同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完成及时性	反映物业服务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及时性	及时	合同	
	成本指标	年度单位面积物业费	反映每平方米机关办公用房年度物业费支出标准	≤153元	合同	
	成本指标	信息化项目工作经费	反映信息化项目工作经费情况	≤7.8万	预算	
	成本指标	行政执法考试人均成本	反映行政执法考试人均成本	≤50元/人/天	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场所安全，工作有序开展	反映保障机关场所安全，工作有序开展情况	有效保障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机关工作有序开展	反映保障机关工作有序开展情况	持续保障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对物业管理工作满意度	≥95%	满意度调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问卷

2、“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和法律援助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5P00010710004N		项目名称	“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和法律援助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44.00	其中：财政资金	44.00	其他资金	
	主要用于“12348”法律服务热线平台运行及法律援助工作。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提高社会知晓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348”接受咨询量	反映接受咨询量	≥40000个	平台统计	
	质量指标	服务规范率	服务行为规范率	100%	平台统计	
	时效指标	及时解答法律咨询	对群众来电咨询及时解答	及时	平台统计	
	成本指标	人均市区开庭案件补贴成本	反映法律援助人均市区开庭案件补贴成本	2000元	补贴文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提升	提升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提高社会知晓度	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提高社会知晓度	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反映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满意度调查表	

3、法律援助工作中央资金（冀财政法〔2024〕50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5P00041210001X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工作中央资金（冀财政法〔2024〕50号）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68.00	其中：财政资金	68.00	其他资金	
	发放法律援助办案补贴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30%		60%		90%	
绩效目标	1.通过项目的开展，对符合条件的受援人提供法律援助，提高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受理数	反映法律援助案件受理数	≥350件	案件统计表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指派率	反映法律援助案件指派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法律援助及时性	反映法律援助案件指派及时性	及时	工作要求	
	成本指标	反映法律援助案件指派及时性	反映法律援助人均市区开庭案件补贴成本	≤2000元	补贴文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	反映公共法律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提升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调动法律援助律师积极性，提高公共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社会知晓率和影响力	反映调动法律援助律师积极性，提高公共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社会知晓率和影响力	调度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律援助对象满意度	反映法律援助对象对法律援助工作满意程度	≥95%	满意度问卷	

4、法治建设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5P00011110005F		项目名称	法治建设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4.00	其中：财政 资金	14.00	其他资金	
	主要用于聘用政府法律顾问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0%		60%	90%	100%	
绩效目标	1.确保政府法律顾问在合同履行期间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数量	反映聘请法律顾问数量	7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参与率	反映法律顾问参与立法工作情况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指派工作及时性	指派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及时性	及时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政府法律顾问人均成本	反映政府法律顾问人均成本	4 万元	年度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行政执法工作合规性	反映行政执法工作合规性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法治政府建设水平	反映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法治政府建设水平	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法律顾问满意度	反映服务对象对法律顾问满意度	≥95%	满意度调查问卷	

5、法治建设工作中央资金（冀财政法〔2023〕49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4P00034510001E		项目名称	法治建设工作中央资金（冀财政法〔2023〕49号）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9.40	其中：财政资金	19.40	其他资金	
	1.用于聘请法律专家、律师组成政府法律顾问团 2.用于行政执法监督专家团服务费 3.用于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考试 4.用于创建全国普法守法示范县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25%		60%	90%	100%	
绩效目标	1.完成市委依法治市委员会部署的各项工作，完成年度立法计划 2.政府法律顾问100%参与重大事项和立法审核工作 3.充分发挥行政执法监督专家作用，提升我市行政执法工作规范性 4.圆满完成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行政执法培训次数	反映组织行政执法培训次数情况	1次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执法监督投诉案件数	反映执法监督投诉案件数	≤5件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行政执法培训人员合格率	反映参加行政执法培训人员学习质量情况	≥9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行政执法培训人均成本	反映行政执法培训单位人员成本情况	≤100元/人	合同	
	成本指标	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费用	反映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费用	≤10万元/次	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行政执法行政监督人员业务能力	反映行政执法行政监督人员业务能力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行政执法工作合规性	反映行政执法工作合规性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工作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行政执法培训人员满意度	反映参加行政执法培训人员满意程度	≥95%	满意度调查问卷

6、法治建设工作中央资金（冀财政法〔2024〕50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5P000414100019		项目名称	法治建设工作中央资金（冀财政法〔2024〕50号）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70.50	其中：财政资金	70.50	其他资金	
	支付政府法律顾问经费，行政执法专家团经费，行政复议工作经费，法治政府建设经费，人民骨干调解员经费。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10%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通过重点推进政府法治制度建设、政府法治宣传、依法行政和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高质量完成依法治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数量	映聘请法律顾问数量	7人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行政复议立案受理案件数量	反映行政复议立案受理案件数量	≥100件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参与率	反映法律顾问参与立法工作情况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案件归档完整率	反映案件归档完整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指派工作及时性	指派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及时性	及时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政府法律顾问人均成本	反映政府法律顾问人均成本	4万元/年/人	年度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行政执法工作合规性	反映行政执法工作合规性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法治政府建设水平	反映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法治政府建设水平	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法律顾问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法律顾问满意度	≥95%	满意度调查问卷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行政复议来访人员对行政复	反映行政复议来访人员对行政复议工作满意度	≥95%	满意度调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议工作满意度			问卷

7、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5P000109100042		项目名称	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	其他资金	
	主要用于购买公共法律服务。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25%		50%		75%	
12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提升法律服务管理水平和人民群众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公共法律服务事项数	反映完成公共法律服务事项数	≥5项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合格率	反映服务人员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合同要求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反映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合同要求	
	成本指标	公共法律服务月均成本	反映公共法律服务月均成本	≤4.34万元/月	年度预算、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	反映购买服务对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影响	提升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法律服务水平持续提升	反应公共法律服务水平持续提升情况	持续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工作人员满意度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工作人员满意程度	≥95%	满意度调查表	

8、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省级资金（冀财政法〔2024〕52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5P00041510001Y		项目名称	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省级资金（冀财政法〔2024〕52号）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66.00	其中：财政资金	66.00	其他资金	
	用于购买公共法律服务，支付2024年未支付的12348热线及律师值班补贴费用，支付其他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费用。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25%		50%		75%	
12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圆满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法律服务相关工作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公共法律服务事项数	反映完成公共法律服务事项数	≥5个	工作报告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合格率	反映服务人员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合同要求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反映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合同要求	
	成本指标	公共法律服务月均成本	反映公共法律服务月均成本	≤4.34万元/月	年度预算、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	反映购买服务对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影响	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	工作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法律服务水平持续提升	反映公共法律服务持续提升情况	持续提升	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工作人员满意度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工作人员满意程度	≥95%	满意度调查问卷	

9、公共法律服务工作中中央资金（冀财政法〔2023〕49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4P00033910001X		项目名称	公共法律服务工作中中央资金（冀财政法〔2023〕49号）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7.27	其中：财政资金	17.27	其他资金	
	1.用于支付法律援助办案补贴；2.用于支付“12348”法律服务热线服务费；3.用于支付购买法律服务费用。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25%		60%		90%	
绩效目标	1.提高“12348”法律服务热线工作质量 2.及时完成法律援助案件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数	反映法律援助案件数	≥350件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12348”接受咨询量增长率	反映“12348”接受咨询量增长率	≥1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12348”服务热线接听率	反映“12348”服务热线接听率	≥95%	平台统计	
	质量指标	“12348”服务规范率	反映“12348”服务规范率	100%	平台统计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指派率	反映法律援助案件指派率	100%	工作档案	
	时效指标	“12348”法律服务热线接听及时性	反映“12348”法律服务热线接听及时性	及时	平台统计	
	时效指标	解答法律咨询及时性	反映解答法律咨询及时性	及时	平台统计	
	成本指标	市区人均开庭案件补贴标准	反映市区人均开庭案件补贴标准	≤2000元	文件标准	
	成本指标	市区人均不开庭案件补贴标准	反映市区人均不开庭案件补贴标准	≤1600元	文件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反映维护社会稳定的影响	维护社会稳定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	反映公共法律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12348”服务热线满意度	反映群众对“12348”服务热线满意程度	≥95%	满意度调查问卷

10、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5P00010810004C		项目名称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39.00	其中：财政资金	39.00	其他资金	
	主要用于 2025 年度组织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工作。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5%	20%	100%	
绩效目标	1.零事故完成考试组织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人数	反映参加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人数	≥1000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组织工作事故率	反映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组织工作事故率	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法律职业资格审核、发放及时性	反映法律职业资格审核、发放及时性	及时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考试组织成本	反映组织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支出情况	≤39 万元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社会持续输送司法服务人才	反映持续输送司法服务人才情况	持续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司法建设	反映促进司法建设的影响	持续促进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生对法律职业资格申请工作满意度	反映考生对法律职业资格申请工作满意度	≥98%	调查问卷	

11、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省级资金（冀财政法〔2024〕52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5P00041610001L		项目名称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省级资金（冀财政法〔2024〕52号）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1.00	其中：财政资金	11.00	其他资金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高质量完成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组织工作，保证零失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人数	反映参加法考主观题考试人数	666人	考试人数	
	质量指标	法律职业资格考证组织工作事故率	反映法考是否出现事故	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试卷押送工作完成合规率	反映试卷押送工作合规情况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法律职业资格审核发放及时性	反映法律职业资格审核发放是否及时	及时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法律职业资格主观题考试成本	反映法考主观题考试成本	≤11万元	合同、预算安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输送司法服务人员	反映持续输送司法服务人员情况	持续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试对法律职业资格申请工作满意度	反映考试对法律职业资格申请组织工作满意度	≥98%	满意度问卷	

12、派驻接访中心律师服务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5P000110100046		项目名称	派驻接访中心律师服务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	其他资金	
	主要用于每个工作日选派 2 名派驻律师进驻联合接访中心值班，向来访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25%		50%		75%	
绩效目标	1.通过项目的开展，每个工作日选派两名律师从事值班工作，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反映的合理诉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派律师人数	反映每个工作日选派律师人数	2 人	合同	
	质量指标	律师出勤率	反映律师出勤情况	100%	签到表	
	时效指标	及时解答群众咨询	反映对群众咨询及时解答情况	及时	接访记录表	
	成本指标	人均律师值班补贴	人均律师值班补贴	≤450 元/人/天	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落实信访工作法治化	反映进一步落实信访工作法治化情况	进一步落实法治化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解决群众反映诉求	反映解决群众反映诉求情况	合理解决	抽查考核记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满意度调查表	

13、普法工作中央资金（冀财政法〔2024〕50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5P00041310001K		项目名称	普法工作中央资金（冀财政法〔2024〕50号）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4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	其他资金	
	用于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和宪法知识考试及八五普法验收工作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30%		60%		9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保障“八五”普法规划顺利开展实施，通过开展全市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推动进一步发挥法治的引领和规范作用，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普法宣传次数	反映组织普法宣传次数	≥1次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实施“八五”普法情况	反映是否通过“八五”普法验收	通过验收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及时	反映各项费用是否及时支付	≤10天	合同要求	
	成本指标	普法宣传成本	反映普法宣传费用	≤40万元	预算安排、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民法治意识增强	反映通过普法是否达到市民法治意识增强	增强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反映参与培训人员对培训组织工作满意度	≥95%	满意度问卷	

14、普法宣传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5P00011210004H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5.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	其他资金	
	用于实施“八五”普法规划，举办各级干部法治培训班、加强新闻媒体及新媒体法治宣传、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25%		60%		90%	
绩效目标	1.通过实施“八五”普法规划，提升全民法治素养；通过开展新闻媒体、新媒体法治宣传，营造浓厚法治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法主题宣传活动次数	反应组织普法主题宣传活动次数		≥3次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法律宣传到位情况	反应组织普法宣传到位情况		到位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普法宣传活动组织及时	反应组织普法宣传活动及时情况		及时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普法宣传活动成本	反应组织普法宣传活动成本		≤5万元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法宣传对地区居民法治观念的改善程度	普法宣传对地区居民法治观念的改善程度		有效改善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营造社会群众尊重法律、崇尚法治的良好氛围	反映普法宣传工作对于营造社会群众尊重法律、崇尚法治的良好氛围的影响		持续改进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反映人民群众对普法宣传活动的满意度		≥95%	满意度问卷

15、人民监督员及其他基层司法业务工作中中央资金（冀政法〔2024〕50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5P000411100018		项目名称	人民监督员及其他基层司法业务工作中中央资金（冀政法〔2024〕50号）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8.50	其中：财政资金	28.50	其他资金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30%		60%	90%	100%	
绩效目标	1 高质量完成人民监督员管理工作，提高社区矫正工作者素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接受率	反映年度实际接受社区矫正对象与应收人数之比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人民监督员指派率	反映指派人民监督员情况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人民监督员指派工作及时性	反映指派人民监督员工作是否及时	及时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人民监督员人均成本	反映每次办案的人民监督员人均成本	300元/次	补贴文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率	反映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人员与列管人数之比	≤0.2%	工作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档案管理水平提高	反映档案管理工作质量提升情况	提升	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反映检察院对指派的人民监督员工作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16、人民监督员及其他业务工作省级资金（冀财政法〔2023〕50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4P000350100019		项目名称	人民监督员及其他业务工作省级资金（冀财政法〔2023〕50号）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4.71	其中：财政资金	14.71	其他资金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25%		60%	90%	100%	
绩效目标	1.完成人民监督员案件指派工作 2.完成年度司法行政业务工作总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鉴定机构年检数量	反映司法鉴定机构年检数量	≥6个	司法鉴定机构数量	
	质量指标	基层法律服务所年检率	反映基层法律服务所年检率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司法鉴定机构年检率	反映司法鉴定机构年检率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人民监督员指派率	反映人民监督员指派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人民监督员指派工作及时性	反映人民监督员指派工作及时性	及时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人民监督员人均成本	反映人民监督员人均成本	300元/次	相关文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反映维护社会稳定的影响	维护社会稳定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院对人民监督员工作满意度	反映检察院对人民监督员工作满意程度	≥95%	满意度调查问卷	

17、司法业务中央资金（冀财政法〔2024〕24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4P00044010001R		项目名称	司法业务中央资金（冀财政法〔2024〕24号）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5.88	其中：财政资金	5.88	其他资金	
	1、用于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考试 2、统筹用于依法治市、行政立法、行政执法、社区矫正、普法宣传、公共法律服务等相关业务支出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90%	100%
绩效目标	1.圆满完成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行政执法培训次数	反映组织行政执法培训次数情况		1次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合格率	反映参加行政执法培训人员学习情况		≥9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行政执法培训完成时间	反映行政政法培训完成时间		8月前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费用	反映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费用		≤10万元	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行政执法人员业务能力	反映行政执法行政监督人员业务能力		有效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行政执法培训人员满意度	反映参加行政执法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满意度调查问卷

18、信息化建设省级资金（冀财政法〔2023〕50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4P00034810001F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省级资金（冀财政法〔2023〕50号）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2.81	其中：财政资金	12.81	其他资金	
	用于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智能业务系统、社区矫正网站、行政执法平台运行维护费等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25%		60%		90%	
绩效目标	1.提升信息化建设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门户网、微信公众号数量	反映维护门户网、微信公众号数量	2个	现有数量	
	数量指标	维护智能业务系统数量	反映维护智能业务系统数量	1个	现有数量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网站数量	反映社区矫正网站数量	1个	现有数量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	反映系统故障率	≤5%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反映系统故障修复平均处理时间	≤30分钟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微信公众号运行费用	反映微信公众号运行费用	≤6万元	合同	
	成本指标	社区矫正网站运行费用	反映社区矫正网站运行费用	≤5万元	合同	
	成本指标	门户网站运行费用	反映门户网站运行费用	≤10万元	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网络安全故障处理能力提升	反映网络安全故障处理能力	有效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反映使用人员满意程度	≥95%	满意度调查问卷	

19、医调委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5P000106100041		项目名称	医调委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34.68	其中：财政 资金	34.68	其他资金	
	主要用于购买医疗纠纷人民调解专业服务及医调委物业服务费。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25%		50%		75%	
绩效目标	1.及时处理医疗纠纷，维护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纠纷受理案件数	医疗纠纷受理案件数	≥50 件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医疗纠纷调解成功率	反映医疗纠纷调解成功率	≥8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接待纠纷当事人及时性	反映接待当事人是否及时	及时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人均年服务成本	反映医调委年人均服务费	≤5 万元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处理医疗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反映及时处理医疗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促进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和谐医患关系，消除不和谐因素	反映建立和谐医患关系，消除不和谐因素的影响	建立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纠纷当事人满意度	反映纠纷当事人对调解工作满意程度	≥90%	满意度调查问卷	

八、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375001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5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60.66	52.00					8.66	60.66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小计							60.66	52.00					8.66	60.66
公共法律服务工作中中央资金（冀财政法〔2023〕49号）	17.27	法律援助服务	C05011000	月	2	4.33	8.66						8.66	8.66
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经费	10.00	法律援助服务	C05011000	项	1	10.00	10.00	10.00						10.00
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省级资金（冀财政法〔2024〕52号）	66.00	法律援助服务	C05011000	项	1	42.00	42.00	42.00						42.00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九、国有资产信息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1637.03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00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375001 廊坊市司法局本级

截止时间：2024-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1637.03
1、房屋（平方米）	3509.10	370.34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1959.10	121.84
2、车辆（台、辆）	8	184.24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6	162.70
4、其他固定资产	1878	919.75

十、名词解释

-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 单位资金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单位预算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支出、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基本支出；运转类项目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以及经营支出和往来支出。

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